

國家法官學院與香港城市大學舉行辦學座談會

2019 年 12 月 20 日

王宇馨

香港城市大學司法教育與研究中心和法律學院聯同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和國家法官學院自 2009 年起合作舉辦中國法官課程，多年來培育不少精英為業界效力。為慶祝國家法官學院與香港城市大學合作十週年，國家法官學院與香港城市大學合作舉辦《辦學十年座談會暨判例法與案例指導制度論壇》，並已於 2019 年 12 月 8 日在北京國家法官學院順利舉行。此次座談會旨在對項目實施十年以來的成果進行總結回顧，研討中國特色案例指導制度，進一步加強兩地司法交流合作。

當日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最高人民法院、部分地方法院、中國法學會案例法學研究會、香港高等法院、香港律師會的代表，北京大學、中國社會科學院大學、國家法官學院、香港城市大學的專家學者以及該合作專案的教師學員代表參加會議。主禮嘉賓包括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楊萬明**大法官、**胡雲騰**大法官，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副庭長**楊振權**法官、國家法官學院副院長**蔣惠嶺**高級法官，香港律師會副會長**陳澤銘**先生、，香港城市大學協理學務副校長（策略規劃）**李端**教授、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及商業法講座教授**陳清漢**教授。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楊萬明**先生致辭時表示，國家法官學院和香港城市大學合作辦學，開展內地法官培訓，是兩地積極開展司法法律交流合作的重要內容，也是香港法律界、教育界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重要舉措。專案的成功實施，培養了大批通曉兩地法律規則、精於處理區際法律事務的高層次審判人才，拓展了兩地法學交流的路徑，有力推進了粵港澳地區的司法交流與協作，在司法合作交流領域豐富了“一國兩制”的實踐。

楊萬明先生強調，黨的十九屆四中全會為我們開展內地與香港司法交流合作指明了方向。要深化兩地法律與教育資源分享，進一步加強高層次審判人才培養；要加強司法交流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化營商環境；要充分利用互聯網平臺，實現法律資源的互聯互通。

香港城市大學協理學務副校長（策略規劃）**李端教授**致辭時表示，中國法官課程一直在以與時俱進，既順應內地司法改革的需要，又系統化地向法官學員傳授普通法知識和國際接軌的不同的研究方法。又強調中國法官課程貫徹了香港城市大學的一個宗旨：大學的任務不僅是教育、培養人才，還要推動社會進步和知識創新。最後，他冀望城大和國家法官學院在未來會有更多的合作機會，進一步推動國家的法治建設。

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及商業法講座教授**陳清漢教授**致辭時表示，國家法官學院和香港城市大學合作辦學十週年，是一座重要的里程碑，是法律學院與國家法官學院之間牢固夥伴關係的標誌，也是兩個機構從該夥伴關係中獲得共贏的反映。

陳清漢教授承諾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會繼續努力工作，以確保只要這個合作項目還在繼續，法官們都會得到法律學院高品質的教育，他亦有信心，於法律學院的學習定能幫助法官們更為傑出地履行他們的司法職責。

當日下午舉行《案例指導制度論壇》，論壇由國家法官學院副院長李曉民主持，由四位資深法律學者作點評人，十位專家學者於會上發言。城市大學法律學院副院長**林峰教授**就《指導性案例的指導性分析及案例指導制度的完善》發表主題演講、副教授**關文偉博士**則發表題為《標準必要專利中公平合理無歧視原則歐美適用案例比較》的演講、助理教授**趙亮博士**在題為《中國案例報告體系》進行探討，助理教授**何天翔博士**亦參與論壇。

論壇由**胡雲騰大法官**致辭總結。他感謝所有發言人對論壇的貢獻。是次論壇富有成果，發人深思，整個論壇的氣氛熱烈。法律專家在會上發表的深刻見解是日後進行進一步研究的重要基礎。



國家法官學院與香港城市大學合作辦學十年座談會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楊萬明大法官及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及商業法講座教授陳清漢教授



香港律師會副會長**陳澤銘先生**



香港城市大學協理學務副校長（策略規劃）
李端教授



城市大學法律學院副院長**林峰教授**



城市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關文偉博士**



判例法與案例指導制度論壇



主禮嘉賓及與會者合照